

提早退休計劃工作小組中期進度報告

提早退休計劃工作小組(下稱“工作小組”)由非校董會成員張黃韻瑤女士擔任主席，成員包括講師協會會長及副會長、教育學院副校長(學術)及副校長(資源及行政服務)。根據校董會的決定，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如下：

(a) 探討可否改善已參加凍結長俸計劃的受影響員工的退休福利方案；及

(b) 探討可否協助受影響員工尋找其他工作。

2. 為改善已參加凍結長俸計劃的受影響員工的退休福利方案，工作小組已一致建議向該等員工支付附加特惠補助金。該項補助金是該等員工按合約有權取得的款項以外的附加款額，如員工接受此項補助金，即表示其退休補償問題已得到圓滿及最終解決。此項建議已獲校董會常務委員會通過，並獲校董會批准。院方已向受凍結長俸計劃影響的員工提供此項附加特惠補助金，並要求該等員工於2002年2月28日或該日前交回同意書，表明接納(或不接納)附加特惠補助金。香港教育學院(下稱“教育學院”)會承擔此筆達320萬港元的額外費用。

3. 在探討可否協助受影響員工尋找其他工作方面，工作小組已：

(a) 聯絡教育統籌局局長羅范椒芬女士，請她協助向香港專上學院持續教育聯盟(下稱“聯盟”)索取就業資料。聯盟回覆時要求工作小組向其提交受影響員工的履歷表。此訊息已轉達所有受影響員工。一些受影響員工其後向工作小組提交履歷表，而該等履歷表亦已轉交聯盟，以便轉交其成員院校。

(b) 致函教育署署長張建宗先生，請他協助向官立學校、非官立學校及教育署索取就業資料。教育署答稱，該署不時進行招聘工作，歡迎符合有關職位入職要求的受影響員工申請。此訊息已轉達所有受影響員工。

(c) 向副校長(質素保證及教育服務)彭敬慈博士查詢有關幼兒發展中心及香港教育學院賽馬會小學(下稱“小學”)的就業機會。工作小組收到彭博士提供的資料後，已通知所有受影響員工有關該所小學的就業資料。其中一名員工申請該所小學的校長一職，並已獲邀出席甄選面試。

- (d) 聯絡彭敬慈博士及持續專業教育學部部長黃景波博士，以瞭解持續專業教育學部(下稱“持續教育學部”)可向受影響員工提供的就業機會。持續教育學部最後同意，為已申請有關職位的受影響員工提前進行招聘工作。所有受影響員工均獲列入候選名單，並參加甄選面試。根據有關面試的結果，預計其中兩名受影響員工將獲錄用。
- (e) 與公務員事務局討論，就受影響員工在官立資助／津貼學校、大專院校及其他教育院校任職時的退休金安排加以澄清。公務員事務局已就此事回覆，而工作小組亦已向所有受影響員工轉達該局的意見。
- (f) 致函所有受影響員工，以確定他們是否有興趣於教育學院作內部調職。其後，數名受影響員工表示有意透過內部調職，轉往其他教學部門工作，而院方已成立內部調職委員會，以便於3月考慮此等個案。工作小組亦曾致函所有受影響員工，以確定他們除了教學職位外，是否有興趣申請非教學職位。若有合適的非教學職位空缺時，院方亦會成立相關的內部調職委員會，以便於3月考慮此等要求。
- (g) 致函教育署署長，要求他考慮下述事宜：受影響員工如在官立或官立資助中、小學任教，應承認他們在教育學院及教育署的服務年資，以決定其支薪點。教育署回覆時表示，如受影響員工受聘於官立／資助學校任教，在增薪點方面，該署原則上會計算認可的教學及講學經驗。然而，教育署亦表示，在進行薪酬評估方面，當局須按每宗個案的情況加以考慮。有關意見已轉達所有受影響員工。

4. 除了上述行動外，工作小組已：

- (a) 與「反對強制性退休計劃行動委員會」會面，聽取該會的關注、討論所提出的事項，以及跟進屬於工作小組職權範圍內的事項，而其餘的事項則轉介相關團體以採取行動／作出決定。
- (b) 邀請個別受影響員工致函工作小組主席(如他們有此意願)，就強制退休計劃表達個人的關注。如個別員工提出的相關事宜超出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，工作小組會將該等事宜轉介校董會人事委員會考慮／作出決定。
- (c) 就受影響員工不再受僱於教育學院後，他們使用圖書館服務、體育設施及電郵服務的事宜進行討論。工作小組建議，並經教育學院同意，所有受影響員工可如一般員工一樣，繼續使用圖書館及體育設施，直至其正常的退休年齡日期為止，他們亦可使用圖書館的資料庫。院方會在他們提出要求時，提供賓客電郵帳戶。

- (d) 透過其秘書及成員提供意見及支援，協助受影響員工撰寫求職信和履歷表，以遞交予聯盟及內部調職委員會。
- (e) 在教育學院內聯網上載工作小組每次會議的紀要摘錄，使員工得悉工作小組曾討論的事宜及其進展情況。

5. 為協助受影響員工，教育學院已：

- (a) 同意為修讀教職員培訓課程的員工(即使該等員工在本年內會離職)悉數支付所要求的學費(即達90%)。
- (b) 提供資助，並向所有受影響員工提供有關專業輔導服務的資料。

6. 最後，教育學院院長亦曾與「反對強制性退休計劃行動委員會」會面，並就個別受影響員工提出的要求，為他們發出推薦書，以協助他們尋找工作。

香港教育學院
提早退休計劃工作小組

2002年2月26日